

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所有服务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，并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或监狱和戒毒企业证明材料，不再执行相关价格扣除优惠政策。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服务类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启东市中医院）的（启东市中医院CT维保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启东市中医院CT维保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南通盛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79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19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南通盛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